

禁 限 用 农 药 名 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规定，禁止在农产品生产经营过程中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农业投入品以及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农药管理条例》规定，农药使用应按照标签规定的使用范围、安全间隔期用药，不得超范围用药。剧毒、高毒农药不得用于防治卫生害虫，不得用于蔬菜、瓜果、茶叶、菌类、中草药材的生产，不得用于水生植物的病虫害防治。

一、禁止使用的农药（60种）

六六六	滴滴涕	毒杀芬	二溴氯丙烷	杀虫脒	二溴乙烷
除草醚	艾氏剂	狄氏剂	汞制剂	砷类	铅类
敌枯双	氟乙酰胺	甘氟	毒鼠强	氟乙酸钠	毒鼠硅
内吸磷	硫环磷	氯唑磷	甲胺磷	对硫磷	甲基对硫磷
久效磷	磷胺	氯丹	灭蚁灵	六氯苯	苯线磷
地虫硫磷	甲基硫环磷	磷化钙	磷化镁	磷化锌	硫线磷
蝇毒磷	治螟磷	特丁硫磷	氯磺隆	胺苯磺隆	甲磺隆
福美肿	福美甲肿	杀扑磷	2,4-滴丁酯	百草枯	三氯杀螨醇
硫丹	林丹	氟虫胺	五氯酚钠	甲拌磷	甲基异柳磷
水胺硫磷	灭线磷	氧乐果	克百威	灭多威	涕灭威

二、限制使用的农药（20种）

通用名	禁止使用范围
乙酰甲胺磷 丁硫克百威 乐果	禁止在蔬菜、瓜果、茶叶、菌类、中草药材上使用。
毒死蜱 三唑磷	禁止在蔬菜上使用。
丁酰肼（比久）	禁止在花生上使用。
氰戊菊酯	禁止在茶树上使用。
氟虫腈	禁止在所有农作物上使用（玉米等部分旱田种子包衣除外）。
氟苯虫酰胺	禁止在水稻上使用。
溴甲烷	仅可用于检疫熏蒸处理。
磷化铝	仅限用于防治储粮害虫，不直接施用于农作物。
氯化苦	仅限用于土壤熏蒸，不直接施用于农作物。
C型肉毒梭菌毒素 敌鼠钠盐 D型肉毒梭菌毒素 氟鼠灵 杀鼠灵 杀鼠醚 溴敌隆 溴鼠灵	仅作为杀鼠产品使用，不直接施用于农作物。

禁停用兽药名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规定，禁止在农产品生产经营过程中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农业投入品以及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兽药管理条例》规定，兽药使用单位应当遵守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制定的兽药安全使用规定，并建立用药记录。禁止使用假、劣兽药以及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规定禁止使用的药品和其他化合物。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添加激素类药品和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禁用品。禁止将原料药直接添加到饲料及动物饮用水中或者直接饲喂动物。禁止将人用药品用于动物。

一、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21 种）

林丹	氨苯砒	安眠酮	孔雀石绿	硝呋烯腙	硝基酚钠	锥虫砷胺
酒石酸锑钾	五氯酚酸钠	毒杀芬（氯化烯）	呋喃丹（克百威）	杀虫脒（克死螨）		
卡巴氧及其盐、酯		氯霉素及其盐、酯	β-兴奋剂类及其盐、酯			
硝基咪唑类（洛硝达唑、替硝唑）			万古霉素及其盐、酯			
汞制剂（氯化亚汞（甘汞）、醋酸汞、硝酸亚汞、吡啶基醋酸汞）						
硝基呋喃类（呋喃西林、呋喃妥因、呋喃它酮、呋喃唑酮、呋喃苯烯酸钠）						
类固醇激素（醋酸美仑孕酮、甲基睾丸酮、群勃龙（去甲雄三烯醇酮）、玉米赤霉醇）						
己二烯雌酚、己烯雌酚、己烷雌酚及其盐、酯						

二、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禁止使用的药物清单（40 种）

-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盐酸克仑特罗、沙丁胺醇、硫酸沙丁胺醇、莱克多巴胺、盐酸多巴胺、西巴特罗、硫酸特布他林；
- 性激素：己烯雌酚、雌二醇、戊酸雌二醇、苯甲酸雌二醇、氯烯雌醚、炔诺醇、炔诺醚、醋酸氯地孕酮、左炔诺孕酮、炔诺酮、绒毛膜促性腺激素（绒促性素）、促卵泡生长激素（尿促性素主要含卵泡刺激 FSHT 和黄体生成素 LH）；
- 蛋白同化激素：碘化酪蛋白、苯丙酸诺龙及苯丙酸诺龙注射液；
- 精神药品：（盐酸）氯丙嗪、盐酸异丙嗪、安定（地西泮）、苯巴比妥、苯巴比妥钠、巴比妥、异戊巴比妥、异戊巴比妥钠、利血平、艾司唑仑、甲丙氨脂、咪达唑仑、硝西泮、奥沙西泮、匹莫林、三唑仑、唑吡坦、其他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
- 各种抗生素滤渣：抗生素滤渣。

三、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的兽药清单（7 种）

- 洛美沙星、培氟沙星、氧氟沙星、诺氟沙星 4 种原料药的各种盐、酯及其各种制剂；
- 喹乙醇、氨苯胂酸、洛克沙胂等 3 种兽药的原料药及各种制剂。

四、其他需重点关注的未批准用于食品动物的药品（3 种）

金刚烷胺、非泼罗尼、阿奇霉素。